

证券代码：874848

证券简称：新派能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梨香辖区圣果 2 号福润德大厦 A 座 10 层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电子通讯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14: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848	新派能源	2026年4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相关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能，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全体董事均能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切实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87）；《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88）。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情况，公司总结并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有资源和市场开拓情况，现提交《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100,767.97 元，截至

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10,213,750.52元，每10股派发5.4元现金股利。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公司根据2025年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制定的，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要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也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89）。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86）。

（七）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4）。

（八）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9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回避表决股东为（何建斌、何嘉悦、陈文英、巴州创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 13:30-13:50

（三）登记地点：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梨香辖区圣果路2号福润德大厦A座10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闫光霞、袁宝 联系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石化大道与圣果路交汇处福润德大厦A座9-10层。联系电话：0996-2023856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